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3/06/18	發言時間	14:32:23
發言人	劉德彰	發言人職稱	稽核主管	發言人電話	(02)2751-4188#702
主旨	本公司參加公開招標得標公告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13/06/18		
說明	1.事實發生日:113/06/18 2.公司名稱: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 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 5.發生緣由:本公司參加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主辦之「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線(黃線) YC02 標土建及設施機電統包工程」採購案公開招標，以新臺幣壹佰陸拾陸億玖仟玖佰玖拾肆萬玖仟伍佰參拾肆元整(16,699,949,534 元)得標。 6.因應措施:本公司歷年來完成相關工程之資歷甚多，並擁有多年豐富之規劃及施工經驗，承攬該工程對本公司業績及獲利均可有所挹注。 7.其他應敘明事項(若事件發生或決議之主體係屬公開發行以上公司，本則重大訊息同時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7 條第 9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): 無。				